中 華 民 國 107 年4月

臺北市議會第12屆第7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工作報告

自106年7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報告人：勞動局 局長　賴香伶

目錄

壹、前言 1

貳、106 年下半年重要施政成果.....2

一、 已實施之創新措施 2

(一)鎖定高風險行業辦理職安衛輔導訓練.....2

(二)照服員技能檢定場揭牌，職能學院訓練能量大爆發 ...2

(三)讓世界看見臺灣障礙者就業力，世大運庇護商品推廣4

(四)首創銀髮就業諮詢站，促進銀髮勞動力再現.....4

(五)發布「臺北市政府性別同酬政策」，促進職場平等 5

(六)辦理本市社會企業營運環境及發展評估調查案 7

(七)自己的教材自己演，建構完善勞動法令知識.....8

二、重要施政成果 9

(一)促進勞資和諧、保障勞工權益.....9

(二)營造友善職場 10

(三)推動職場保權，促成勞雇雙贏.....12

(四)辦理青春專案計畫 13

(五)擴大推動臺北職安卡@安康方案.....14

(六)加強勞動檢查，保障勞工權益與安全.....15

(七)強化職安衛防災意識與勞動權益宣導措施.....21

(八)提供專業化多元勞動教育及輔導.....25
(九)辦理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31
(十)落實勞健保保險費補助爭議款還款計畫.....32
(十一)策進就業政策與提升就業媒合效能.....33
(十二)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43
(十三)貫徹法律保障、人道關懷之外勞政策.....48
(十四)優化勞動競爭力 50
(十五)推動多元職能培育模式，提升勞動力職涯發展 58
參、未來施政重點 59
一、針對事業單位勞動法令加強輔導，落實企業內勞工參與制度 59
二、成立勞動權益中心，資源整併好便利.....60
三、訂定「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計畫書」，預防不法侵害 61
四、提升產學訓合作模式，建置汽車修護人力資源平台 ...62
五、訂定促進臺北市原住民就業專戶支用實施計畫.....62
六、發展身障青年培力計畫，掌握未來發展趨勢.....62
七、辦理勞工技藝博覽會，體認並尊重勞動價值.....63

臺北市議會第12屆第7次定期大會

勞動局　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12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開議，香伶列席報告本市勞工行政工作成果及未來施政重點，敬請指正。貴會給予本局業務支持與督導，促使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向貴會敬致最高謝意。

壹、 前言

臺灣長期處於勞動力匱乏、少子高齡化的兩大危機，面對工作年齡人口數的萎縮，如何提升女性及高齡者勞參率更顯重要。為降低女性投入職場參與經濟活動的阻力，本局持續推動職場平權，並由市長將發布「臺北市政府性別同酬政策」，呼籲中央重視性別同酬議題。另外在高齡者就業部分，亦成立六都第一個銀髮人才就業諮詢站，除了提供銀髮族職涯諮詢、履歷及面試諮詢以及就業媒合等服務外，並招募銀髮人才顧問群，提升銀髮勞動力之開發及再運用。

以下謹就本局 106 年下半年度各項工作成果與未來施政重點報告，敬請指教。

貳、 106 年下半年重要施政成果

一、已實施之創新措施

（一）鎖定高風險行業辦理職安衛輔導訓練

鑑於廣告招牌、電信工程、清潔服務及保全業等臨時性作業逐年增加，基於該等作業臨時性及短暫性之工作特性，難以事前檢查及宣導，導致職災案件頻傳。本期藉由與相關同業公會、業者合作，包含「台北市清潔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廣告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電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廣告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及「台北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等，對所屬會員勞動條件宣導輔導，督促雇主提供優良勞動環境。計畫中另與大型業者合作，包含燦坤 3C 所屬關係企業-快三電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等，對所屬承攬商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宣導輔導替代檢查。

（二）照服員技能檢定場揭牌，職能學院訓練能量大爆發

為提升照顧服務員課程品質，完善場地設備，本市職能發展學院通過技能檢定中心之場地評鑑，成為全臺第一個設有照顧服務員職類考場的公立職

訓單位，並於 106 年 11 月 27 日辦理照顧服務員技術士技能檢定場地揭幕活動，當日邀請市長一同參與，見證施政成果。

本局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公告「臺北市政府勞動局辦理照顧服務員職前訓練審查要點」暨「臺北市政府勞動局照顧服務員職前訓練辦理作業規範」，並於 107 年 1 月 16 日與本府社會局、衛生局共同審查核定 13 家訓練單位計 25 班次(委託辦理及自訓自用)，另本市職能發展學院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班 5 班次，107 年合計總訓練班數達 30 班次，總訓練人數預計達 950 人。

照片 1：照顧服務員技術士技能檢定場地揭幕

（三） 讓世界看見臺灣障礙者就業力，世大運庇護商品推廣

為增進本市庇護工場能見度及提高營業額，106 年 8 月 12 日至 106 年 9 月 2 日世大運辦理期間，於選手村內設置庇護商店，集結 13 家庇護工場及 1 家社會企業之身心障礙者所生產或販售的商品，品項多達 101 種。現場皆以中英文介紹商品、本市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讓世界看見臺灣障礙者的就業能力。

照片 2：世大運期間於選手村設置庇護商店

（四）首創銀髮就業諮詢站，促進銀髮勞動力再現

為提升中高齡及高齡者之勞參率及智慧活化，並以「活化勞動價值、開展經驗傳承、成就世代共榮」為理念，建構銀髮人才人力資源開發、運用及發展的

專業服務平台，將現有頂好就業服務站再增闢「專責辦理銀髮人才就業諮詢空間」，106 年配合本府捷運地下街營運政策進行搬遷裝修，並於 10 月 30 日起正式營運，提供銀髮人才就業服務，並招募銀髮人才顧問群，促進銀髮人力活化及再運用。

照片 3：106 年 10 月 30 日銀髮人才就業諮詢站開幕

（五）發布「臺北市政府性別同酬政策」，促進職場平等

因應社會趨勢、國家發展與當前少子化之現況，由市長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中高齡就業暨社會企業媒合會」活動上發布「臺北市政府性別同酬政策」，此為全國首度為促進性別同酬而發布之政策。為向性別同酬的進步指標邁進，穩定女性就業，本市提出「性別同酬政策」，以創建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小型化

之托育服務類型、廣設非營利幼兒園以及提供學齡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等多方面措施，以及由本局擔任企業設置托兒措施單一窗口，透過經費補助方式提高企業辦理托育措施，協助勞工在生育子女過程中減輕壓力，並能兼顧家庭生活與職涯發展。同時呼籲中央應重視性別同酬議題，提高勞動市場薪資透明，改善低薪現象，打破性別刻板印象，縮小職業性別隔離，建立平等思維，以降低女性投入職場參與經濟活動的阻力，使受僱者在職場共同享有平等權力及同等薪酬的效果，而企業也能留住更多優秀人才，提高生產力，成為推動國力大步向前的新動能，活動當天，本局於現場設攤邀請民眾旋轉「性別平等」轉盤，為職場平權發聲。

照片 4：市長發布「臺北市政府性別同酬政策」

照片 5：106 年 12 月 16 日發布臺北市政府性別同酬政策，本局邀請現場民眾旋轉「性別平等」轉盤，為職場平權發聲。

（六）辦理本市社會企業營運環境及發展評估調查案

為瞭解本市社會企業實際運作及發展情形，本局於 106 年度委託社團法人中華組織發展協會辦理「臺北市社會企業營運環境及發展評估調查案」，透過問卷調查與焦點座談等研究方法，蒐集與分析臺北市社會企業營運環境及發展情形；並於 106 年 11 月 4 日上午假世新大學管理學院 2 樓國際會議廳辦理「臺北市社會企業現況與發展發表會」，除由中

華組織發展協會進行調查結果分享外，亦邀請 NPO 型社會企業的財團法人愛盲基金會謝邦俊董事長、公司型社會企業的第一社企股份有限公司陳育欣董事長特助，以及庇護工場型社會企業的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廖雅慧主任等人進行案例分享。

照片 6：臺北市社會企業現況與發展發表會活動現場

（七）自己的教材自己演，建構完善勞動法令知識

為使在學生進入職場前具備勞動權益意識並掌握基本勞動知識，本局首次舉辦「勞動權益話劇競賽」，邀請大專院校及本市高中職學生參與，並安排勞動領域專家學者或第一線勞資爭議調解委員親至校園指導，透過話劇形式呈現多元勞動議題(如就

業安全、勞動條件、職場安全衛生、勞資關係等議題)，使學生透過參與競賽活動輕鬆學習勞動法令。本次活動共計 11 組團隊報名參賽，業於 106 年 11 月 19 日舉行成果發表會暨頒獎典禮，共頒發 7 個獎項(前三名、佳作 2 名、最佳劇本獎及最佳服裝造型獎各 1 名)；獲獎前三名團隊得獎作品已至攝影棚拍攝完成、並後製為勞動教育影音教材，置於本局官網「勞動教育校園扎根延伸閱讀專區」作為教師授課之參考資源。

二、重要施政成果

(一) 促進勞資和諧、保障勞工權益

1. 深化勞資協商、輔導工會組織、推動團體協約：本期輔導本市勞工成立 1 家職業工會、7 家企業工會、2 家產業工會、訪視工會 28 家共 21 人次；累計本市現有工會聯合組織 27 家、產業工會 57 家、職業工會 349 家、企業工會 186 家，共計 619 家工會；另本期新增 3 家事業單位與工會簽訂團體協約，累積已締結家數共 92 家。為鼓勵工會積極推動國際勞工事務，加強本市與國際性勞工組織及其他國家之交流，或辦理勞工專業技能活動，以有效提升各該行業之技術、專業知能，本期共補助 6 家工會聯合組織辦理國際交流活動，核撥金額共計新

臺幣 145 萬元整；另補助 3 家基層工會辦理技能活動或競賽，核撥金額共計新臺幣 27 萬元整。

2. 建立穩定勞資關係：督促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70 條規定訂定工作規則，明確規範勞雇雙方權利義務，以及協助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83 條規定舉辦勞資會議，落實企業內勞工參與制度。本期核備本市訂（修）定工作規則之事業單位計 1,718 家、設立勞資會議單位（含分支機構）計 18,119 家。

3. 保障勞工退休金(舊制)權益：督促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本市設立勞退金監督委員會之事業單位累計 37,964 家。

（二）營造友善職場

1. 為積極協助企業解決設置托兒設施困難、協助企業清楚法令規定，自 106 年起由本局擔任企業托兒單一諮詢窗口，整合本府相關資源推動企業設立托兒設施，於本局網站建置「輔導企業辦理托兒設施專區」並同時置連結於市府「助你好孕升級版」網站，讓企業瞭解設置托兒設施之 SOP，隨時能方便查詢如何設置托兒設施相關訊息。

2. 審議、諮詢及促進性別工作平等：106 年計召開 4 次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共評議申訴案計 13 件，1 件成立，12 件不成立；召開 7 次性別工作平等會，共評議申訴案 36 件，14 件成立、22 件不成立。
3. 育嬰留職停薪復職關懷及職場平權宣導：依據勞動部訂定「育嬰留職停薪復職之協助措施實施計畫」，本局主動關懷請假後準備復職之勞工，提供諮詢、爭議協處或訴訟扶助等關懷措施，106 年主動發函關懷 7,960 人，另由本市就業服務處電話服務中心逐一主動電話關懷並進行問卷訪問。此外，辦理防制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之宣導會，106 年辦理 5 場次，共計 579 人次參加。
4. 致力守護工作場所零騷擾：為輔導事業單位落實職場性騷擾防治義務，本局訂定「輔導事業單位落實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執行計畫」，至 106 年共輔導 8,528 家，訂定完成共 7,711 家事業單位。
5. 保障求職者就業安全：透過防範求職陷阱宣導及查察不法措施，維護求職者就業安全及權益。106 年受理不實徵才廣告申訴案件計 13 件。
6. 辦理「仲介本國人在國內工作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評鑑計畫」：為促使本市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確實

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進而提升服務品質及功能，並保障消費者權益，以提供本市市民及事業單位選擇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參考，本局自 106 年 6 月 6 日至 7 月 31 日至本市 61 家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完成實地評鑑，其中評鑑成績為 A 級者共有 19 家、B 級者共 16 家、C 級者共 8 家、未達標準者共 18 家，相關評鑑成績業於 106 年 8 月 31 日於本局網站公告。

（三）推動職場保權，促成勞雇雙贏

1. 依據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第 11 條規定，本局針對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及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彙送之本轄「事業單位相關預警通報名單」、媒體及報載重大事件、勞動部臨時交辦案件、勞資爭議及調解案之預警事業單位等組成專案小組，主動進行立即性查訪(視)或發函給予行政指導及法令宣導。
2. 本期勞、健保局本轄預警名單共計 641 筆，均依規定函請事業單位自行檢核及進行法令宣導，函查率達 100%。
3. 106 年 3 月至 11 月經本局查核後繳款之勞保費為新臺幣 7,282 萬 534 元、事業單位 154 家次、受益勞工 14,018 人次；健保費為新臺幣 4,564 萬 8,971

元、事業單位 93 家次、受益勞工 6,960 人次；工資墊償基金已合法繳納，事業單位共 273 家次。

4. 於 106 年 8 月 2 日辦理「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論壇」，透過解析本市近年處理大量解僱案件的實務經驗，邀請專家學者一同檢視日前法令疑義並提出建議，以利日後得以更快速、有效地處理大量解僱案件，使勞資雙方尤其是勞方可以獲得更好的協助。

(四)辦理青春專案計畫

1. 主動查察事業單位：針對打工族較多的行業(如速食店、加油站、補習班、火鍋店、手搖杯店、咖啡店、美式餐廳、大賣場、量販店及超商等)進行勞動檢查，檢查家數計 300 家。
2. 前進校園求職防騙宣傳活動：結合「勞動好 YOUNG 前進高校」計畫，以及透過學校週會或結業式等相關活動，宣導求職防騙，計辦理 33 場次。
3. 運用傳播媒體進行求職防騙宣導：透過多元媒體管道進行宣導，包括：網路、辦公大樓電梯電視、報紙、雜誌、捷運、廣播、公車候車亭、勞動臺北臉書等媒體，進行宣導露出。
4. 實體宣導：配合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評鑑，赴事業單位宣導求職防騙共 61 場次。另印製求職防騙宣導海

報 300 張及宣導摺頁 5 萬份，發放至 207 家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大專院校及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等相關單位。

（五）擴大推動臺北職安卡@安康方案

本局自 105 年起推行全國首創「臺北職安卡@安康方案」，將所有在本市的工地視為「單一」工地，並聯合營造事業單位及工會等培育營造一般訓練之勞工，全面提升營造業基層勞工基本工作職能與勞動作業安全意識。106 年更擴大推動「臺北職安卡@安康方案」，於 106 年 8 月 28 日公告納入 3 行業「廣告業從事各種戶外廣告之裝置、修理、維護人員」、「營造業從事電纜鋪設人員」及「藝術表演輔助業從事舞台布景及燈光搭設人員」適用「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推展營造作業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作業要點」範圍。106 年營造業一般安全衛生訓練已訓練合格人數計 1 萬 3,469 人。

照片 7：營造作業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理情形

（六）加強勞動檢查，保障勞工權益與安全

1. 因應勞動基準法 105 年 12 月 21 日大幅修正公布，106 年度下半年進入檢查期，本局配合採持續輔導及分級檢查政策。持續輔導部分，共實施先行輔導專案 412 家事業單位，接受事業單位申請派講師入場輔導，共 44 場，參與人次共 1,530 人次，並持續開設勞動事務學院課程宣導新修正勞動基準法，本期辦理勞動新法(一例一休)宣導會共 37 場，參與人次共 3,699 人次；分級檢查部分，進行勞動條件檢查 4,156 場次及行業專案檢查 123 家，全面提升勞資雙方對法令之認識，並從經常違法樣態，輔導事業單位調整管理措施。

2. 除勞動條件申訴案件檢查外，本期配合勞動部、本府社會局、衛生局等單位，實施「臺北市老人福利機構輔導查合暨維護公共安全方案」、「臺北市政府對轄內公務機關性別工作平等法專案檢查」、「國道客運駕駛員工時專案檢查」、「航空及鐵路運輸業勞動條件專案」等 8 項專案檢查，涵蓋 185 家事業單位。另自行規劃辦理「青春專案」、「複查專案」、「微型企業輔導專案」、「分級檢查先行輔導專案」及「職業災害通報案件專案」等 5 項專案檢查及輔導，涵蓋 1,117 家事業單位。總計本期共計執行 13 項專案檢查及輔導，涵蓋 1,302 家事業單位。

表 1：勞動條件檢查統計表

項次 檢查類型	全年目標 (場次)	已完成 (場次)	完成百分比
申訴案	5,850	5,339	91.26%
專案	1,950	2,822	144.72%
總計	7,800	8,161	104.63%

3. 執行「臺北市營造工程焦點專案勞動檢查計畫」，針對本市超大工程施工期間或其他經臺北市勞動檢查處認定需要實施之一般營造工程加強聚焦監督檢

查，本期共計檢查 20 工地次、60 場次、通知改善 16 項次及移局裁處 7 項次。106 年度共計檢查 39 工地次、88 場次、通知改善 53 項次、停工 5 項次及移局裁處 31 項次。

4. 為降低公共工程職業災害，督促公共工程主辦單位、監造單位及營造事業單位落實工作者安全，實施「公共工程專案檢查」，本期共計檢查 984 工地次、2,600 場次、通知改善 440 項次、停工 10 項次及移局裁處 224 項次。106 年度共計檢查 2,493 工地次、5,159 場次、通知改善 1,047 項次、停工 48 項次及移局裁處 490 項次。

5. 為保障勞工發生職災時的基本補償，減少雇主與勞工糾紛，特加強營造工地勞工保險檢查，督促廠商依法替勞工投保勞工保險，如發現涉有違反者，函請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依法處理，本期共計移送 54 家事業單位，106 年度共計移送 85 家事業單位。

6. 落實防止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類災害發生，特辦理「臺北市液化石油氣高壓氣體跨局處專案檢查計畫」聯合檢查，藉由各局處專業督導事業單位，落實自主管理機制及自動檢查，提升公共安全，本期共計檢查 51 家次，違反相關法令共計 21 家次，佔總檢

查家次量 41.2%。106 年度共計檢查 96 家次，違反相關法令共計 41 家次，佔總檢查家次量 42.7%。

7. 鼓勵本市公共工程及民間工程設置安全視訊監控系統，落實事業單位自主管理稽查能力。總計 109 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設置勞安視訊監控系統，本期接受本市勞動檢查處遠端監督查察計 444 次、違反次數 59 項次。106 年度遠端監督查察共計 1,710 次、違反次數 134 項次。

8. 因應夏季氣候高溫，易發生職災危害，為積極預防並建構安全舒適工作環境，自 106 年 6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啟動「高溫戶外作業勞動檢查」，共計檢查 2,668 場次，通知改善 33 件次。並透過宣導及輔導等手段以督促企業主及工地管理人員重視並做好高溫熱危害預防措施，避免職業災害的發生。

9. 為加強局限空間災害預防及缺氧作業安全，執行溫泉飯店清槽作業、汙水處理槽、反應槽及儲槽（清洗）、筏基防水等局限空間，本期共計檢查 173 場次，通知改善 62 項次，移局裁處 1 項次。106 年度累計檢查 389 場次，通知改善 184 項次，移局裁處 15 項次。

10. 為落實勞工身心健康保護，針對事業單位僱用勞工時，應實施一般體格檢查，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勞工

應實施特殊體格檢查；對在職勞工應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對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勞工應定期或於變更其作業時實施特殊健康檢查，使勞工健康服務醫護人員依檢查結果辦理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及健康促進等工作，特選定 300 人以上事業單位及物流業辦理「勞工健康檢查專案計畫」，以期提升本市職業衛生水準，促進職場勞工身心健康，本期共計檢查 36 家，通知改善 23 家，移局裁處 2 家。106 年度累計檢查 106 家，通知改善 58 家，移局裁處 2 家。

11. 為強化歲末及年初期間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管理，規劃辦理「臺北市 107 年跨年暨春安期間加強勞動檢查實施計畫」，第一階段自 106 年 12 月 20 日至 107 年 1 月 13 日止，進行本市跨年舞台搭設及 101 大樓燈光、煙火施放之施工場所實施專案檢查，共計檢查 20 場次；第二階段配合勞動部「107 年春安期間加強勞動檢查實施計畫」，於 107 年 2 月 1 日至 107 年 3 月 5 日農曆年節前後，針對本市營造工程、危險性作業之施工場所及賣場、餐廳作業與有害物接觸危害場所等實施專案檢查，共計檢查 767 場次。

12. 落實「臺北市輕質屋頂與施工架及吊籠作業通報自治條例」通報管理與監督檢查，本期輕質屋頂通報數為 7 件，監督檢查量 5 件，執行率 71%，未通報違規量 6 件；施工架通報數 158 件，監督檢查量 84 件，執行率 53%，未通報違規量 15 件；吊籠通報數 1,122 件，監督檢查量 172 件，執行率 15%，未通報違規量 12 件。106 年度累計輕質屋頂通報數為 19 件，監督檢查量 13 件，執行率 68%，未通報違規量 8 件；施工架通報數 301 件，監督檢查量 182 件，執行率 60%，未通報違規量 30 件；吊籠通報數 2,267 件，監督檢查量 359 件，執行率 15.8%，未通報違規量 15 件。

13. 本期配合勞動部規劃各項專案檢查，實施「部分工時勞工勞動條件專案檢查」等 12 項專案檢查，合計檢查 137 家事業單位。另自行規劃「青春專案」檢查，合計檢查 51 家事業單位，辦理「性別友善職場勞動條件專案檢查」等 3 項專案檢查，合計檢查 64 家事業單位。本期共計執行 16 項專案，合計檢查 252 家事業單位。

14. 藉由新興科技的發展，配合運用臺北市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建構之即時監控機制，自 105 年 4 月 20 日起由勞動檢查員進駐道管中心，透過施工即時影像

及進駐之管線機關（構）協同作業機制，協助管線機關（構）人員督促承包商作好工地安全衛生管理。本期共計進駐 22 日，監督工地 232 場次，發現 38 項缺失。106 年度累計進駐 52 日，監督工地 551 場次，發現 92 項缺失，所發現缺失均要求進駐單位立即改善。

15. 執行颱風過境後市容清運作業安全檢查及颱風天是否有外送業務檢查，尼莎颱風過境後，106 年 7 月 30 日及 7 月 31 日計執行市容清運 8 場次及外送檢查 4 場次。

（七）強化職安衛防災意識與勞動權益宣導措施

1. 為營造健康幸福臺北城，促進亞洲勞動權益倡議，本市勞動檢查處於 106 年 10 月 25 日及 26 日假集思交通部會議中心集會堂等地舉辦「2017 亞洲職安衛新趨勢論壇」，邀請日本、韓國及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法令學者及產業工會代表等國內外專家學者，針對「職場健康管理-職場心理促進」、「臺日韓媒體業勞動條件趨勢變化」及「營造業施工安全研討-風險評估與管理」等議題，進行專題演講、綜合研討及經驗分享學習，兩天活動現場約三百人共襄盛舉，吸取國外卓越績效與經驗，促進國際交流與合作，提升本國職業安全衛生文化。

照片 8：鄧家基副市長(右 7)、勞動部林三貴常務次長(右 5)、勞動局賴香伶局長(右 6)及國內外講者合影

2. 推動「2017 協助中小型客運業推動職場過勞預防實施計畫」：近來接連發生遊覽車意外事故，凸顯國內旅遊業司機及導遊高工時易過勞的問題，本市勞動檢查處與輔導團隊合作執行過勞預防檢查，選定本市中小型客運業，由專家協助企業進行兩階段輔導改善，進而彙整改善結果及實際推動案例供其他企業參考，經由交流以鼓勵其他企業學習，共同提升職場健康文化。106 年度已完成 10 家客運業之輔導並於 11 月 1 日辦理「客運（含遊覽車）業職場過勞預防經驗分享座談會」。

照片 9：客運（含遊覽車）業職場過勞預防經驗分享座談會辦理情形

3. 為瞭解第一線保全人員之辛勞，針對保全業人員進行「高關懷訪視計畫」，一改過往執行勞動檢查都是直接進入事業單位，面對事業單位而非勞工，因此無法聽到勞工真正聲音。本次高關懷訪視計畫，不透過事業單位，由勞動檢查人員直接到本市 12 個行政區保全人員服務案場，第一線瞭解保全員工時、薪資、休假等勞動條件現況，共計造訪 25 個場域，236 人次，成功關懷 128 人。

4. 推動「全民監督職安地圖」：基於「全民參與、資訊公開透明」政策，本市勞動檢查處自 102 年上線公告「職災地圖」，陸續公開「工安好宅圖」、「塔吊分布圖」、「施工電梯分布圖」及「停、復工公開資訊查詢」等資訊，並於 104 年整合成為

「全民監督職安地圖」，供全民查詢及共同監督。鑒於本市職災地圖有效提供全民監督，敦促事業單位善盡維護職安之作用，深受中央機關肯定，106 年勞動部參採本市此項創新政策，於 106 年 10 月 16 日發布「勞動部公布重大職業災害案件作業要點」，同年 12 月 1 日正式施行。中央初期推行試辦階段，本市持續同步於「全民監督職安地圖」公開資訊，以維護市民權利，期藉由全民監督發揮警示作用，促使事業單位知所警惕，重視並加強工作者在職場的安全維護。

5. 辦理勞動權益訪視團：本市勞動檢查處為督促業者重視勞工權益，持續辦理勞動權益訪視團，本期共訪視 5 家事業單位-伯朗咖啡股份有限公司(9 月 13 日)、台灣觀光巴士有限公司(11 月 22 日)、福華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12 月 5 日)、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12 月 19 日)、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2 月 26 日)。藉由與事業單位高階主管座談以宣導勞動法令，透過勞、資、政及專家學者等共同召開會議，協助事業單位實施勞動條件自主稽核管理。

照片 10：勞動權益訪視團辦理情形

6. 推動「臺北市 106 年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鑑於中小企業因人力、物力等較缺乏，安全衛生知識薄弱，雇主較易忽略防災工作，106 年度啟動「臺北市 106 年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成立職業安全衛生輔導團，協助推動本市轄內中小型之營造業(新建與裝修工程)及一般行業安全衛生宣導、輔導及相關活動事項，透過輔導團隊至各廠場提供專業輔導，協助中小企業、自營工作者改善工作環境，106 年度營造業專責人員輔導 200 場次、輔導員輔導 290 場次；一般行業專責人員輔導 200 場次、輔導員輔導 435 場次。

(八)提供專業化多元勞動教育及輔導

1. 賡續推動「勞動教育校園扎根」：自 105 年第一學期正式實施，希望透過本市各高中職公民社會科教師於講授勞動相關課綱(人與人權、多元文化與社會、民法與生活)時，採本局邀集勞工團體、教師、勞動法律師等各界代表共同審定之 3 份勞動權益教案進行教學，105 學年共計 25 所本市高中職學校、33 名教師配合實施，實施班數 251 班。為加強推廣本計畫之理念，於 106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15 日，設計公益宣導物置於本府市政大樓西區外牆懸掛，以達校園勞動教育政策宣示之成效。另為提供切合生活時事案例供教師備課使用及提升學生對於勞動議題之理解，復於本年配合勞動時事及整合相關影音資源進行增修。
2. 本局每年編列經費補助工會及人民團體辦理勞動教育相關課程，106 年因應勞動基準法大幅修正，明訂受補助單位所辦理課程，每場次至少要有 1 節「勞動基準法修法課程」內容，以加強勞工朋友對新法之瞭解，掌握自身勞動權益，106 年累計核准 365 場次，本期辦理 212 場次，全年度核定金額總計 2,178 萬 6,350 元整，受益人次達 21,006 人。另辦理「工會辦理勞動教育影音資源建置先導方案」，建置「工會勞教分享平台」臉書社團呈現各工會辦

理勞動教育課程實況，期藉由課程辦理經驗分享，達到工會交流並進而提升勞動教育辦理之品質。

3. 為落實基層勞動教育，提供勞工朋友在職進修管道，本局每年開辦三期「勞動事務學院課程」。106 年因應勞動基準法 105 年 12 月修正，為協助企業正確識法守法、勞工朋友瞭解自身權益，106 年第二期規劃 15 門勞基法最新修正議題課程，並於其中 10 門中搭配開設工作規則、勞資會議及勞退準備金課程，第三期除延續開設 15 班修法課程外，另開設 7 門勞動法令相關課程，二、三期共開設 37 門，共 3,372 人受益。

4. 為加強本市企業勞工充實勞動權益知識、勞資雙方建立互信基礎，勞工與企業主皆能於職場輕鬆學習勞動法令，辦理「赴事業單位辦理勞動教育課程實施計畫」，由事業單位依照其需求擇定想瞭解之勞動議題，向本局提出申請，再由本局邀請勞動領域專家學者親至事業單位講授課程。本年度適逢勞動基準法修法，本期共受理申請 28 場（1,105 人），其中以「勞動基準法修法」為課程主題者佔 16 場，其餘場次主題包括「性別主流化」、「職場安全維護」及「職場防過勞 worksmart」等。

5. 為增進本府原住民族員工對勞動法令之瞭解暨促進原住民族福利措施，邀請專家學者於 106 年 8 月 28 日及 9 月 1 日各講授 1 場次勞動法令宣導會，以使本府原住民族同仁知悉相關法令，進而維護自身權益，2 場共有 212 人受益。
6. 為使本市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高中附設職業類科與綜合高中之學生提早認識勞動法令、了解自身勞動權益，故本局與本府教育局合作辦理「106 年度勞動好 YOUNG 前進高校」勞動權益宣導講座，由勞動專業講師親赴校園講授勞動相關議題，本期受理申請 10 場次，106 年共受理申請 37 場次，受益人數達 9,199 人。
7. 本局於 106 年 10 月 30 日至 11 月 3 日與本市各社區大學合作辦理免費勞動教育講座，為提升市民朋友對勞動價值之認同，於講座播放各年度勞動金像獎影片，透過貓纜塔柱維修人員、服務業、醫護人員、捷運工作者、貨櫃運送司機、出魚工及溝渠清疏隊員等勞工為主題之紀錄片，由講師帶領學員深入探討其勞動現場之不同樣貌，並進一步認識相關勞動法令，共辦理 3 場次，受益人數 54 人。
8. 拍攝 2017 勞動紀錄片「菜鳥記者 94 狂」：以媒體業「體育記者」為題材，紀錄對體育充滿熱情的菜

鳥體育記者逐夢的故事，藉由採訪世大運賽事，呈現宏觀的國際視野及體育記者工作紀實，展現菜鳥記者們不怕困難的勇氣與奮鬥不懈的勞動精神。本片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假光點華山電影館辦理首映暨映後座談，參與人數 100 人，媒體露出合計 32 則，截至 106 年底於「勞動臺北」粉絲專頁露出觸及人數 3,867 人次，透過「臺北好 Young 勞動影音平台」觀賞數計 134 人次，總受益人數達 4,101 人次。

9. 辦理「2017 勞工影展」，以「職業演員-產業變遷的過勞時代」為主題，勾勒不同職業所面臨的各種壓力，探討長工時、低薪、非典型僱用或過勞職災等問題，於 106 年 10 月 27 日起於光點華山電影院、國家電影中心及各合作團體共同辦理影展活動，放映 23 部國內外影片及映後座談，包含暖身場及媒體試映會等，計辦理 36 場次，總計 2,033 人次參與，期望讓觀影者思考自身的勞動處境、激盪討論與迴響，增進社會對勞動議題的感知及能見度，進而提升自我的勞動賦權意識。

10. 本局與工會合作，向工會蒐集採訪編寫本市工會故事，作為勞動文化教育素材之用，透過因抗爭不合理工時制度而起之「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企

業工會」、善於集結工會夥伴關係成長迅速之「富邦金融控股集團企業工會」，以及「美商達美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企業工會」為外商公司工會之特殊內部組織運作等故事，讓勞工進一步了解工會存在之意義與價值，期望喚起大眾對勞動權益之關心，進而珍視團結權之行使並爭取勞動權益。此工會故事系列文章於 106 年在本局官網及「勞動臺北」臉書發布，文章總觸及人數達 7 萬 7,541 人次。

11. 自 106 年 4 月份開辦「勞工故事館—勞工印象講座系列」課外活動，每月辦理 1 場次，由勞工朋友當家作主，分享自身與勞動有關之職場紀實，從介紹自身工作內容出發，暢談勞動現場之感受及對工作的認同，透過會客室小講座之模式，使閱聽者可身歷其境不同職場文化的面向，進而體認並肯定勞動多元文化的尊嚴及價值。迄今已辦理 8 場次，陸續邀請做工的人、音樂作曲家、居家服務員、溝渠清疏隊員、高壓電塔工人、醫師、手做甜點師及男性護理師等擔任與談人分享該行業之勞動實況。本局並擇部份講座內容分則錄製成影音短片，分享至「勞動臺北」臉書粉絲專頁及「臺北好 Young 勞動影

音平台」供市民們點閱，期望透過網路，將本議題持續發酵。

12. 因應新型態的社群媒體發展趨勢，本局於 106 年度將重要勞動議題透過社群媒體之多元管道與勞工朋友即時溝通，並於直播後製成影片放置本局及本府相關網頁以供勞工朋友線上即時學習，協助勞工朋友公餘在家或於任何場域輕鬆瞭解自身勞動權益，106 年 7 月至 12 月每月各辦理 1 門線上直播影片於本局勞動臺北臉書播放，直播主題有青少年暑期打工權益、加班、輪班制、勞動契約簽訂、公司無預警倒閉及責任制等，觀看人次共計達 39,598 人次。

（九）辦理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期共計補助 111 個失業家庭、協助 128 名子女、補助金額 269 萬 3,185 元。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97 年開辦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協助 2,432 個失業家庭，共補助 3,150 名學生，累計補助金額 3,996 萬 9,291 元。

表 2：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統計表(97 年至 106 年)

項目 年度	核定件數	補助人數			補助金額（元）
		高中	大專	小計	
97	113	66	89	155	1,039,000
98	685	475	453	928	6,558,000
99	252	154	190	344	2,532,000
100	278	121	231	352	4,515,305
101	232	80	207	287	4,957,775
102	172	70	151	221	3,680,273
103	168	47	168	215	3,914,646
104	175	40	185	225	4,141,315
105	172	23	178	201	3,933,572
106	185	11	211	222	4,697,405
合計	2,432	1,087	2,063	3,150	39,969,291

（十）落實勞健保保險費補助爭議款還款計畫

1. 為解決勞健保保險費補助爭議款，針對 99 年暨以前年度爭議款，本局於 98 年向中央提具還款計畫，依 1 月 8 日市長裁示朝依法行政方向辦理， 99 暨以前年度勞健保爭議款合計為 821 億 6,886 萬 977 元，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已攤撥 821 億 6,886 萬 977 元，業已執行完畢。

2. 100 年以後勞健保爭議款及其健保利息於 102 年 4 月 9 日及 104 年 1 月 27 日向中央提具還款計畫，自 104 年至 108 年分年攤撥，爭議款本金由中央協助半數，健保爭議款利息由本府全額負擔。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100 年以後勞健保爭議款總計 154 億 3,583 萬 663 元，已攤撥 91 億 5,226 萬 9,091 元，尚餘 62 億 8,356 萬 1,572 元。

3. 以上合計，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勞健保爭議款總計 976 億 469 萬 1,640 元（勞保 405 億 5,363 萬 4,454 元、健保 539 億 1,831 萬 2,911 元、健保利息 31 億 3,274 萬 4,275 元），已攤撥 913 億 2,113 萬 68 元（勞保 382 億 927 萬 5,530 元、健保 507 億 9,537 萬 4,612 元、健保利息 23 億 1,647 萬 9,926 元），尚餘 62 億 8,356 萬 1,572 元。

（十一）策進就業政策與提升就業媒合效能

1. 落實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本期為 271 人，已進用 550 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共計 279 人），進用比例為 202.95%。

2. 為協助本市市民或本市居留之外籍或大陸籍配偶，於參加本府社會局、本市職能發展學院或本市就業服務處辦理之職業訓練或就業服務期間，針對家中

有長者、幼童有照護需求者，依「臺北市政府辦理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期間照護補助辦法」提供補助，本期共補助 35 人次，補助金額為 55 萬 9,757 元。

3. 提升就業媒合效能：本市就業服務處依照求職者工作意願、興趣及能力與事業單位求才資格條件進行媒合，推介求職者適切之工作機會。

表 3：就業服務成果統計表（106 年 7 月至 12 月）

項目	數量
求職人數	28,081
求才人數	65,065
就業人數	17,031
求才僱用人數	33,300
求職就業率	60.34%
求才利用率	52.12%

4. 精進辦理就業甄選

(1) 接受本府各機關委託辦理約聘僱人員暨專案技工、工友及公立幼兒園契約人員公開甄選，本期計辦理約聘僱人員甄試 6 場，參與甄試人員計 2,501 人(報名人數)，錄取人數 925 人(正取

695 人，備取 230 人)。

(2) 106 年第 8 場次起網路報名上線，於本市就業服務處台北就業大補帖提供網路報名服務，與紙本報名同步採行。

5. 落實「在地型就業服務」：結合本市各行政區公、民營資源、建構社區就業服務網絡，主動發掘求職者及追蹤長期失業者、提供就業資訊、協助就業媒合。本期發掘社區中求職者 5,086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 2,285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 903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 13,437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福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 431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 5,143 個工作機會。

6. 深化特定對象就業服務

(1) 運用『個案管理服務模式』，透過個案管理員提供專業化、深度化就業服務，針對中高齡、獨力負擔家計者等特定對象之需求，提供職業介紹、職業訓練諮詢及推介、深度就業諮詢、職業心理測驗、就業促進研習活動等，協助其適性就業。

表 4：特定對象就業服務統計表（106 年 7 月至 12 月）

項目	數量
開案量（人次）	2,951
職業心理測驗（人次）	515
一般就業諮詢（人次）	2,689
深度就業諮詢（人次）	233
推介職業訓練人數	850
求職推介人次	10,775
就業人數	1,825

(2) 辦理經濟型遊民就業輔導：特置就業輔導員專責輔導遊民就業服務、陪同面試、輔導就業及就業機會開發等工作，本期求職數 174 人次、推介面試 650 人次、就業數 161 人次。

(3) 積極辦理新移民就業輔導：訂定「新移民（外籍與大陸地區配偶）就業輔導實施計畫」，運用專業人力以個案管理服務模式，積極輔導新移民就業。

表 5：新移民就業服務統計表（106 年 7 月至 12 月）

項目＼類別		外籍配偶	大陸配偶	合計
求職人數		242	262	504
開案數（人）		73	76	149
推介人次		429	453	882
就業人數		80	81	161
就業研習班	場次	2	2	4
	人數	74	78	152

(4) 推動特定對象大專院校學生暑期工讀：為協助特定對象因失業而影響在學子女就學權益，推動特定對象大專院校學生暑期工讀，藉此培養學生未來面對就業時應有之正確態度，並建立正確職業觀念，協助青年於就學時期擁有職場經驗，106 年度暑期工讀基本薪資 2 萬 2,650 元，較現行基本工資 2 萬 1,009 元為高，以協助大專校院特定對象弱勢學生。本市就業服務處提供暑期工讀生名額計 203 名。

(5) 為協助中高齡者與高齡者解決職場中工作、環境以及肢體上所遭遇的困難，自 104 年 6 月起依「推動中高齡者職務再設計計畫」推動執行，進行改善工作設備或機具、職場工作環境

及工作條件，提供就業輔具及調整工作方法之措施，使中高齡者與高齡者得以減低職場中的障礙，提升產能。本期核定 11 家事業單位 42 名個案（其中中高齡者 41 名、高齡者 1 名），核定 22 萬 7,046 元整。

7. 台北人力銀行各項優質服務：台北人力銀行每年定期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提供薪資透明有保障的優質職缺，並不定期舉辦專案徵才活動，提供求職求才者面對面的溝通機會。台北人力銀行網站上定期更新職場新訊、免費充電課程及勞動市場脈動等資訊，提供科技園區企業人力招募服務，市民也可以透過虛實整合的服務管道，輕鬆瀏覽最新科技業職缺。

表 6：台北人力銀行服務統計表（106 年 7 月至 12 月）

項目	數量
瀏覽人次	6,150,226 人次
新增廠商家數	3,138 家
新增工作機會	70,518 個
新增求職履歷人數	26,683 人

8. 掌握失業勞工動態

依據雇主資遣通報名冊，通知當事人，透過舉辦就

業資源說明會，提供就業服務資訊，推介參加職業訓練、協助辦理失業認定領取失業給付或進入個案管理提供就業服務等措施，提供各項協助。

表 7：失業認定服務情形統計表（106 年 7 月至 12 月）

項目	數量
受理申請人數	9,088 人
失業認定人數	9,098 人
失業再認定人次	31,204 人次
協助就業人數	5,841 人
推介參加職業訓練人數	1,096 人

9. 辦理多元現場徵才活動

（1）台北人力銀行於 106 年 8 月 5 日 10 時 30 分至 16 時假花博爭艷館舉辦「0805 強薪達陣」就業博覽會，提供 107 家徵才廠商，777 筆職缺，4,652 個工作機會，當天共 3,495 人參加，2,934 人應徵，初媒 1,661 人，初媒率 56.6%。

照片 11：8 月 5 日「0805 強薪達陣」就業博覽會

(2) 台北人力銀行於 106 年 12 月 2 日 10 時 30 分至 16 時假臺北市政府中庭辦理「1202 真薪福」就業博覽會，共計 44 家廠商，283 筆職缺，1,685 個工作機會，當天共 3,269 人參加，2,033 人應徵，初媒 1,200 人，初媒率 59%。

(3) 台北人力銀行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 10 時至 15 時 30 分假花博流行館舉辦「扶輪就服銀薪會」中高齡暨社會企業媒合會，提供 27 家徵才廠商，70 筆職缺，284 個工作機會，當天共 1,637 人參加，1,213 人應徵，初媒 670 人，初媒率 55.2%。

照片 12：12 月 16 日「扶輪就服銀薪會」中高齡暨社會企業媒合會

10. 持續辦理「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協助青年職涯定錨與發展：為協助青年就業，「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Taipei Youth Salon，簡稱 TYS)，提供「職涯發展評估」、「職場體驗實習」、「職涯成長支持」、「求職服務」、「創業發想平臺」五項服務，協助青年釐清職涯方向，職涯定錨，增加職場經驗，累積工作資歷，強化求職競爭力，提升求職成功率，進而降低失業率。本期 TYS 共服務 25,236 名青年。提供青年適性測驗、職涯諮詢、求職及創業輔導服務計 2,649 人；與各級學校及社福團體辦理職涯探索及求職演練活動、並辦理職涯成長講座計 60 場，參加人數計 2,911 人；職場體驗實習提供線上

及實體媒合服務共計 16,825 人，其中於 7 至 9 月辦理菁英實習生培訓計畫以「專業核心課程」及「小組培訓」為主，核心課程主要為策展力、溝通力以及行銷力，19 名學員完成培訓並參與成果發表會；另提供青年就創業空間使用之其他服務計 2,851 人次。

照片 13：11 月 25 日王鴻薇議員「職場潛規則—10 個不能犯的錯誤」講座。

11. 完成 106 年度就業與僱用意向調查：本市就業服務處自 101 年度起即持續針對本市應屆畢業生及各行業辦理就業及僱用意向等 2 項調查，106 年度之就

業與僱用意向調查案係針對本市 105 學年度大學院校應屆畢業生及登記於本市之工商事業單位，分別進行「就業意向」(有效樣本 2,098 份)及「新進人員及未來僱用意向」(有效樣本 2,000 份)之調查，106 年度專案已辦理完竣，研究結果並公開於本處網站，供民眾掌握本市人力供需等就業市場資訊，以期降低求職、求才者間之資訊落差，進而促進就業，亦做為本市就業服務處辦理就業服務之參考。

(十二)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1. 積極開拓企業職缺，創造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為開發身障者就業機會，除主動訪視企業單位，宣導支持身障者就業措施外，更透過獎勵僱用及職務再設計服務，持續提升義務機關（構）僱用意願，期透過實質服務及推動企業重視進用身心障礙者之社會責任，多方面開發僱用身心障礙者工作機會。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4,029 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計 3,236 家，佔 80.32%，本市應進用人數計 1 萬 6,998 人，加權重度(1 人以 2 人計算)之進用人數計 2 萬 5,744 人（實際進用人數計 2 萬 3,523 人），加權後進用率達 151.45%。

2. 促進企業優先進用身心障礙者之獎助：本期申請獎勵金計 279 家事業單位，符合獎勵進用之身心障礙者計 5,967 人次。

3. 106 年 11 月 25 日假松山文創園區 5 號倉庫辦理「106 年度優秀身障勞工、僱用身障優等企業暨職業重建機構與人員表揚大會」，本年度結合職場共融生活節，頒發優秀身障勞工暨評審肯定獎、僱用身障優等企業、優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機構、評鑑績優庇護工場、優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專業人員等 5 大類獎項，期能引發媒體及社會大眾之關注，促進機構以及專業人員間的良性競爭，同時肯定企業長期支持身心障礙者就業之表現，並且藉由優秀身障勞工自身的故事激勵更多人。

照片 14：「106 年度優秀身障勞工、僱用身障優等企業暨職業重建機構與人員表揚大會」

4. 開拓潛在按摩消費族群：本期透過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轉動夢想職場共融生活節」、本府消防局「國家防災日防災教育宣導活動」、本府體育局「2017 銀髮族運動會」、各里鄰關懷活動、歡慶中秋節、重陽敬老系列活動等行銷視障按摩，增加曝光度，並結合鄰里社區辦理各類型公開活動推廣視障按摩，提供民眾免費按摩體驗，共辦理 19 場次，藉以增加視障按摩能見度，擴大宣導效益。

5. 為行銷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新版「i-Amour 愛上視障按摩官網」新增 GPS 定位功能視障按摩地圖，辦理「臺北視障按摩地圖 揪你一起來尋寶」網路活動 1 場。活動期間 106 年 11 月 6 日至 11 月 27 日，官方網站瀏覽量達 6 萬 2,085 人次，臉書粉絲專頁按讚數增加 4,074 人。

6. 協助身心障礙者多元就業或創業：

(1) 聽語障者職場手語翻譯暨聽打服務：手語翻譯服務目前共有 35 位手語翻譯員，本期受理 268 案，提供服務 1,107.5 小時，服務 408 人次。聽打服務目前共有 16 位服務員，本期 64 案，提供服務 426 小時，服務 77 人次。

(2) 扶助身心障礙者創業營運：本期補助身心障礙者創業 172 人次，補助金額 525 萬 5,685 元，

有效減輕身心障礙者創業初期負擔。

(3) 職務再設計服務：本期核定職務再設計案件數計 123 件，核定補助金額為 416 萬 2,203 元。

7. 建置完善職災勞工服務體系：提供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由專職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員提供包含經濟、法律權益、就業、福利資源連結轉介等協助。本期共提供個案服務（含電訪、家訪、機構晤談、問卷訪查等）計 693 人次，成功轉介職業重建人數，共計 6 人。

8. 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與提供雇主求才服務：本期提供累計服務個案數計 1,045 人，媒合計 479 人次，推介就業計 201 人次；另為扭轉雇主對身心障礙者刻板印象，近 2 年在本局積極努力介入輔導下，雇主也更願意嘗試進用身心障礙員工，本期開發雇主求才機會共計 125 筆。

9. 建構職業重建專業服務：本期累計服務人數計 1,828 人、提供職業輔導評量服務計 260 人次。

10.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本期開辦 12 個班，招收 142 名參訓者，課程包括 105 年度視障丙級按摩技術士班、106 年度視障乙級按摩技術證照訓練班、資訊輔具及多元技能應用培訓班、行動彩繪造型師班、3C 產品包裝創意設計人才養成班、表演技能訓

練暨輔導街頭藝人證照考試研習班、民俗按摩調理A 班、按摩技巧臨床運用班、鬆筋養生按摩班及民俗按摩調理B班等。

11. 推動庇護性就業，庇護工場家數居全國之冠：本市共設立 12 處公設庇護工場、29 家私立庇護工場，立案家數居全國之冠，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提供 565 個庇護性就業機會。另為增進本市庇護工場能見度及提高營業額，持續辦理「臺北市政府各級機關採購庇護工場暨社會企業產品競賽活動計畫」，截至106年度12月底止各機關採購本市庇護工場暨社會企業（未含大安及市民加油站金額）總採購金額合計3,911萬5,926元。

12. 以社會企業推動身心障礙者就業：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推動創新之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模式，以公有場地委託辦理社會企業專案營運服務，兼具友善職場、自立自足、公益再循環及發揮社會影響力之職場，讓大家都能重視身障者就業之需求，給予實質性幫助。目前共委託 5 處社會企業專案，為臺北社企館（臺北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大樓）、建和社會企業、市民加油站、大安加油站及榮星游泳池 5 處社會企業，本期僱用 208 名身障員工，每處均設置專職輔導員輔助就業服務，每年營運盈餘至少提撥

30%用於相關之就業服務，期盼成為新的身心障礙者就業模式，發揮更多的社會影響力。

(十三)貫徹法律保障、人道關懷之外勞政策

1. 提供外勞各項諮詢服務：設立「外勞庇護中心」與「外勞諮詢服務中心」，提供遭遇臨時緊急事故之受難外勞收容與諮詢服務，本期共計庇護收容 87 人，諮詢服務 7,110 件，協助處理外勞與雇主爭議案計 675 件，辦理雇主與外勞提前終止契約驗證計 1,838 件。

2. 辦理外勞入國關懷及非法外勞查察：

(1) 為管理外勞就業狀況，於外勞入境安置就業即受理外國人入國通報，本期共計 9,247 件；另為協助外勞適應工作，辦理入國訪視，對雇主宣導相關法令，本期共計 13,129 件；對於疑似逃逸外勞案件，主動或接受民眾檢舉進行查察，本期藍領外籍勞工查察件數 1,346 件，白領外籍人士查察件數 543 件，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訪查件數 151 件。

(2) 7 月及 9 月辦理「106 年度夜市法令宣導計畫」，由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分別派員至景美夜市及師大商圈向商圈店家及攤販宣導就業服務法相關法令並籲請勿非法聘僱外籍勞工從

事工作。

(3) 7 至 10 月辦理 12 場次「106 年度里民活動法令宣導計畫」，將法令宣導活動深入本市區里，於里民活動中直接接觸民眾，將聘僱外勞應注意的事項融入里民的日常生活當中。

3. 舉辦外勞各項文化活動：

(1) 4 月 9 日、6 月 11 日、8 月 13 日及 10 月 15 日假臺北車站西一門至北三門站內空間，辦理「愛灑人間-外籍勞工健康關懷」活動，提供免費簡易健康檢查、衛教宣導與諮詢、法令諮詢服務，參與人數共計約 449 人。

(2) 9 月 19 日、9 月 30 日、10 月 13 日、10 月 20 日及 10 月 27 日辦理外籍看護工緊急救護及居家照護技能提升課程，參與人數共計約 85 人。

照片 15：106 年度外籍看護工緊急救護及居家照護技能提升課程

(3) 11 月 5 日假臺北車站多功能展演大廳辦理 106 年度臺北市優秀外勞及雇主表揚暨外勞詩影比賽頒獎典禮，參加人數 600 人。

照片 16：106 年度臺北市優秀外勞及雇主表揚暨外勞詩影比賽頒獎典禮

(十四) 優化勞動競爭力

1.拓展訓練模式，強化訓練效益：

(1) 自辦課程：本期辦理職能培育提升失業勞工就業技能。本期辦理職能培育課程 22 班，訓練 508 人；職能進修課程 19 班，訓練 407 人，並針對青年開設優先(專)班共 4 班，訓練 91 人；二度就業婦女優先班共 3 班，訓練 75 人。此外，本期接受政府機關團體及民營事業機構之委託與合作訓練計 5 班次，參訓人數 112 人，並拜訪工商團體暨廠商，尋求就業市場產訓合作課程，本期辦理 10 班次、參訓人數 241 人。

(2) 委外辦理課程：招標委託民間機構辦理培育課程提供弱勢民眾培育職類，本期公務預算委外辦理培育課程 11 班，計 284 人；就安基金補助辦理培育課程 15 班，計 425 人；公務預算委外辦理進修課程 29 班，計 715 人，合計辦理 55 班，計 1,424 人。

2.提昇弱勢族群勞工技能：參訓學員如符合非自願性失業、獨力負擔家計者、中高齡、身心障礙、原住民、生活扶助戶、更生保護人及家庭暴力被害人等特定對象資格，得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補助，讓學員安心受訓，減輕受訓期間負擔。本期累計協助

948 人申領。

3. 技能檢定與技能競賽：

(1) 辦理技能檢定：本期辦理即測即評及發證檢定報名人數 775 人，委託辦理全國技能檢定術科測試報名人數 120 人，專案檢定報名人數 474 人。

(2) 技能競賽：第 47 屆全國技能競賽，學院共計推派 16 名選手參與 5 項職類競賽，共計 3 個職類，囊括 10 獎項，獲得 1 金 2 銀 3 銅 2 優勝、2 佳作之佳績。包含汽車板金(打型板金)金牌、銀牌、優勝、佳作；資訊與網路技術銀牌、銅牌、優勝；機器人銅牌、佳作等獎項。

(3) 第 44 屆「國際技能競賽」於阿布達比舉行，學院汽車板金（打型板金）黃柏淵、工業控制（工業配線）邱瑋，2 位國手獲得優勝，為國爭光。

4. 網路與通訊工程技師職能發展學程：為因應電信管理規則相關專任員額規定及降低產業學用落差，與東南科技大學合作「網路與通訊工程技師職能發展學程」，學程已邁入第四期，學員總計 20 位，第二階段於 7 月 7 日起，至 11 月 28 日止，

總計 800 小時，於訓練期間全數參與台灣智慧光網公司職場實習，由於學員於實習企業中表現傑出，第四期學員尚未結訓即已全數為台灣智慧光網公司預約就業，就業率 100%。

照片 17：「通訊工程技術班」職場應用實習情形

5. 辦理「車輛工程技術養成班」：為因應機動車輛使用所延伸出來的售後保養、維修行業，亟需大量技術勞動力，本市職能發展學院與東南科技大學合作「車輛工程技術養成班」產學訓合作課程。自 106 年 1 月 16 日起，至 8 月 31 日為止，總計 760 小時。第二階段「車輛工程就業職能班」於 9 月 1 日開訓，訓練時數 520 小時，培育人數 27 人，於 11

月 30 日結訓，參與學員於結訓前考取「汽車修護乙級技術士」證照，並於大學四年級上學期於車輛產業事業單位進行企業職場適應實習，大學四年級下學期成為企業正式員工，不僅縮短學用落差、舒解產業人力缺口，更促進青年就業。

6. 為提供技職學校學生「先就業後升學」的生涯規劃選擇，針對有意於高職畢業後，直接投入職場的青年，開辦「車輛維修工程班」職能發展培育課程。期能配合政府目前的青年議題，並踐履「產、學、訓、證齊一」政策，再創本局與學校教育、事業單位、勞動者四贏，降低失業率。本課程自 106 年 5 月 15 日起，至 8 月 31 日為止，總計 624 小時，共培育 20 名高職應屆畢業青年。計有 19 名學員確定為長源、鴻源等各汽車修護廠錄用。

照片 18：「車輛維修工程班」上課情形

7. 與協和高中、開南商工、開明工商及東泰高中等四校合作辦理之「高職汽車修護人才養成班」自 106 年 9 月 5 日起，至 12 月 28 日為止，訓練時數 392 小時，訓練 28 人，讓願意學習技術之高工職學校汽車科高三學生，提昇技職知識和職能，於畢業後，依其意願繼續升學或直接投入職場安定就業，有效連接升學與就業市場。

照片 19：「高職汽車修護人才養成班」上課情形

8. 與臺北科技大學合作辦理之「車輛工程產業人才方案」汽車實習課程自 106 年 9 月 15 日起，至 12 月 29 日為止，共 25 位學員進行 64 小時的訓練，讓學員提昇技職知識和職能，於畢業後，依其意

願繼續升學或直接投入職場安定就業，有效連接升學與就業市場。

照片 20：「車輛工程產業人才方案」上課情形

9. 與黎明技術學院合作辦理之「電機工程班」自 106 年 9 月 18 日起，至 12 月 22 日為止，訓練時數 536 小時，參與學員 25 位，藉由職場職能導向訓練，結合學校教育與各大企業產學訓合作，協助即將投入職場之在學青年加強就業職能穩定就業。

照片 21：「電機工程班」上課情形

10. 為使技職教育向下紮根，本市職能發展學院與三重商工合作首創針對高職進修部一年級學生辦理「汽車板金修護班」、「車輛塗裝技術班」自 106 年 9 月 18 日起，至 107 年 1 月 16 日為止，每班各為 17 位學員進行 240 小時的訓練，學生於高一在本市職能發展學院學習二種技能並輔導考取證照，高二時輔導就業，利用白天上班、夜間進修完成其學業，同時累積工作經驗，提升學員職場定著度，提供產業所需人力，有效連接升學與就業市場。

照片 22：「汽車板金修護班」上課情形

11. 推動職能導向課程：本市職能發展學院推動職能導向課程品質認證，使訓練課程發展與訓練成果的過程具有品質要求，且符合產業人才培育。本期推動「低壓用電設備檢驗」單元課程送件受審。

(十五)推動多元職能培育模式，提升勞動力職涯發展

1. 2017 CEO 國際電子商務盃競賽：為訓練學員具備創業、網頁設計、產品發表提案之能力，本市職能發展學院於 106 年 12 月 2 日舉辦「2017 CEO 國際電子商務盃競賽」，藉由競賽過程相互觀摩，增進專業能力。初賽報名組數共計 196 組，創業 76 組，行銷 120 組。每組入選 10 組，共計 20 組進入決賽。並於 12 月 2 日假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國際會議廳

進行決賽，本市職能發展學院桂禮玲老師帶領的團隊「果物狀元ｅ指購」獲得本次比賽行銷組季軍。

2. 臺灣有機咖啡研討會：為協助推廣咖啡產業，本市職能發展學院於106年12月4日辦理「臺灣有機咖啡研討會~與您漫談有機種植與後製」，會中邀請3位有機咖啡生產業者來分享相關經驗，除本市職能發展學院咖啡館餐點實務學員參與外，另開放30個名額供一般大眾線上報名參與。當日現場共計約55人參與活動。

參、未來施政重點

一、 針對事業單位勞動法令加強輔導，落實企業內勞工參與制度

勞動基準法修正案已於107年1月10日三讀通過，有關延長工時、輪班、七休一例假之彈性調整，需經由勞資會議的同意，且僱用勞工30人以上之事業單位亦須依規定報當地主管機關備查，因此修法後勞資會議的角色更顯重要。為此，本局將啟動強化勞資會議輔導計畫，針對本市僱用30人以上及新設立登記事業單位尚未依法成立勞資會議完成

清查輔導，亦將與本市商業處合作，針對新設立事業單位優先進行輔導。

目前已於本局網站建置勞資會議專區，除了公布近 2 年已向本局報備勞資會議代表名冊之事業單位名單外，也提供勞資會議自主檢核表、相關表單及常見問答，使事業單位參閱時更加便利。

另為敦促事業單位落實本次新修正勞動基準法規定，預計配合勞動部，針對國公營事業、涉及公共安全之交通運輸業、醫療保健服務業、依勞動部公告適用勞動基準法第 34 條及第 36 條行業、及 106 年違法之三大行業進行專案檢查，以發揮勞動監督之責任。

二、 成立勞動權益中心，資源整併好便利

為促使勞資雙方瞭解遵守勞動法令，並促進勞工善加利用公共服務資源且穩定勞動市場與環境，本局規劃在 107 年 4 月於萬華第二辦公室成立「勞動權益中心」，除增設勞資爭議調解場地、會談區，並整合爭議調解、律師諮詢、勞動申訴及檢查業務，後續亦可延伸連結就業相關等服務資源。另外亦建置「勞動即時通」網站，透過單一資訊系統介面，提供各項業務資訊及流程，增加服務之整合

性及即時性。

本局自 106 年 11 月 1 日起已陸續將爭議調解業務移至萬華第二辦公室辦理，亦先行試辦「線上申請勞資爭議調解」，並於 107 年 1 月開始啟用「勞工法令義務律師諮詢線上預約服務」，希望提供民眾更便捷服務，且有效縮短勞資爭議調解辦理之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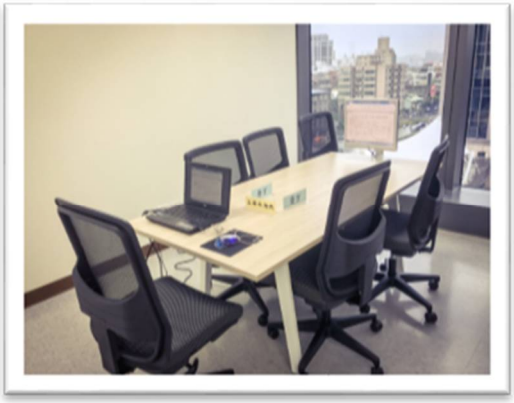

照片 23：增設勞資爭議調解場地、會談區

三、 訂定「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計畫書」，預防不法侵害

本市工作型態以服務業為主，勞工常見職場危害有：受顧客霸凌事件頻傳，因久站、久坐衍生下背痛等職業疾病、因服務業工時不定且旺季工時延長導致過勞等危害。惟職業安全衛生法至今訂定已滿三年，仍有許多事業單位未了解相關規定，故本局訂定「輔導事業單位落實訂定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計畫書」，輔導事業單位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規

定訂定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計畫，以落實事業單位負起勞工身心健康保護之責任。

四、 **提升產學訓合作模式，建置汽車修護人力資源平台**

藉由中古車班、車輛工程維修班及與科大高職合作產學訓專班，整合所有汽車售後服務需求職務工作，包含車輛銷售、零件管理、廠務接待及維修工程等，協助提供業界人力資源。並改變以往期進期出之訓練模式，藉由與科大學分課程合作，長期培養與觀察，發掘適性適才之科大學生，再藉由職前訓練、企業職場實習，完成後由企業甄選派任正式職務改善畢業低薪問題，並安定就業。

五、 **訂定促進臺北市原住民就業專戶支用實施計畫**

依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第 8 條規定，市府工程採購有關原住民僱用未達標準者應繳納差額代金，並由本局設置專戶儲存，為規範代金支用項目，本局擬訂定支用實施計畫，以促進原住民就業相關事項。

六、**發展身障青年培力計畫，掌握未來發展趨勢**

為吸引更多身障青年探索自我，了解未來發展的潛能，預計辦理身障青年培力計畫（1535 計畫），設計出五大核心課程，結合當下熱門媒材

（如桌遊）及實作體驗等，以活潑有趣的方式進行，協助身障青年學習發展。

七、辦理勞工技藝博覽會，體認並尊重勞動價值

規劃於 107 年 6 月間辦理「107 年勞工技藝博覽會」，以多元方式展現勞工的職能技藝及勞動影像，除了藉由勞動技術文物的靜態展示與現代百工圖像的動態影片播放，並透過職人的現場技藝示範、職人講座論壇與開放民眾實際操作體驗，讓參與民眾可以更認識不同職業之面貌，並增強社會大眾及勞工自身對勞動價值的認同，進而提升勞動尊嚴。